

证券代码：301575

证券简称：艾芬达

公告编号：2026-047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9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饶市润丰汇通电子有限公司	33,600,000	27.69
2	吴剑斌	6,440,000	5.31
3	包家忠	6,417,600	5.29
4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39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32,465	2.42
5	宋绍忠	2,800,000	2.31
6	李占宝	2,294,600	1.89
7	台州恒金城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	1.73

8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75,190	1.71
9	章有春	2,073,240	1.71
10	陈筱	1,991,361	1.64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总的持股数量。（下同）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本比例（%）
1	中信建投基金—招商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39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932,465	4.03
2	宋绍忠	2,800,000	3.85
3	李占宝	2,294,600	3.15
4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75,190	2.85
5	章有春	2,073,240	2.85
6	陈筱	1,991,361	2.74
7	郑春莲	1,900,420	2.61
8	楼鑫尧	1,400,000	1.92
9	郑根土	1,010,800	1.39
10	胡永春	907,200	1.25

三、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江西艾芬达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